

《可惜不是你》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可惜不是你》

13位ISBN编号：9787505419278

10位ISBN编号：7505419277

出版时间：2008-09

出版社：朝华出版社

作者：叶紫

页数：34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可惜不是你》

前言

看完《可惜不是你》的全文时，脑海里自然而然地涌出两句歌词：如果知道这就是结局，我们当初还会不会开始。有的爱情一帆风顺，然而更多的还是兜兜转转。有的爱情惊心动魄，波澜壮阔，但更多的还是细水长流。这就是叶紫笔下的故事，平淡中隐含七分现实，和三分真挚。看文的时候提心吊胆，一直觉得，上天赋予我们感情，不仅仅只是为了让我们经历痛苦，更重要的还是为了让我们拥有终点的幸福。所以越接近文章的结尾，我越是强烈希望，文中的女主人公有朝一日终于拥有她缘分双全的爱人。这个故事，会不由自主地勾起我们对青葱岁月的回忆。成年之后，偶尔回首怀念最初的那一个人时，心里都会萌生一些淡淡的怅惘。也许世尘早已化淡那张曾经熟悉的容颜，也许流年也早已模糊曾经清亮的那双眼，但，也许你终此一生也不会忘记他为你做过的点点滴滴，他曾那样亲昵地附在你耳边，低低说过的蜜语甜言。你曾那样爱过他，不是吗？清晨朝露的树下，初见时他那般淡然若素；那曲在他指尖幽然流淌的琴声，爱你忘了苏醒，我情愿闭上眼睛；同样还是那双温柔的手，为你隔绝了鞭炮的尖锐器声。还记得吗？他将你扯离酒席时的强硬和坚定；他在深夜里静静守候，想方设法达成你任性无理的要求。古人云三千溺水只取一瓢，而他，在也许是三亿无边无际的Q海里，独独敲响你的门。一丝丝一点点，怎么计算……花月正春风，到底，也是情迷意乱。却只是，这世途，有样东西叫幸运，还有一样，叫命运。一个女子内心最纯最美的梦想，也许就是爱得幸福。然当张开我们做梦的眼，却只会看见摆在面前的现实，而在现实当中，爱情最大的不幸，就是缘分永远敌不过命运。纵是冥冥中修来的一份缘，纵然已走得那佯曲折崎岖，最后，也不过是只能眼睁睁看着它，渐飞渐远渐云烟。

《可惜不是你》

内容概要

叶紫和向晖青涩而美好的恋情始于大学校园，曾经以为会携手天涯，共度此生，但是再美丽的誓言也抵不过宿命的感伤。向晖因母亲在英国欠下巨额债款，为了替母亲还债，不得不在亲情和爱情中做出抉择，离开叶紫，远渡重洋。叶紫在不知情的情况下，忍受孤独，绝望和悲哀，仍是痴痴守候向晖的归来，因为向晖说过，分别是为了下一次更好的见面，她始终相信。可最终因一场误会向晖彻底死心，投入苦恋她多年同时也是向晖好友的陈宇华的怀抱。四年后，向晖回国，向叶紫坦诚当年的事，并且希望能够同她重新开始。叶紫面对初恋和已经谈婚论嫁的男友，是执著于曾经的刻骨铭心，还是顺从于现在的温暖.....

《可惜不是你》

作者简介

叶紫，熟人昵称叶子。出生于江南水乡，天秤座女子，温柔善解人意，平生最得意之事就是人缘甚好，朋友满天下。

英文专业，却常不务正业，好奇心强，什么都想学，又什么都学不像。

平生无大抱负，却在陷入网络文学后幻想有一天能在书店看到自己和朋友的书占据各大畅销书榜单，此志尚未成功，所以仍需努力。

喜欢温暖美好的故事，一如江南温暖的流水，希望自己的文字如暖流，划过所有人的心尖。

已出版作品：

《许你来生 》《许你来生 》

《清宫绝恋之醉清风 》《清宫绝恋之醉清风 》

《可惜不是你》

《可惜不是你》

书籍目录

序
楔子
第一部分
第二部分
第三部分
第四部分
番外
后记

《可惜不是你》

章节摘录

第一部分 第一章 人生最遗憾的，莫过于，轻易地放弃了不该放弃的，固执地坚持了不该坚持的……那一年的八月，气压很低，骄阳似火，一丝风都没有。原本应该待在空调房内享受美食的我，此刻却被堵在离家门不足百米的小区花园内。相较于林森的气势汹汹，我一脸的优哉游哉。“为什么骗我？”林森怒视着我，寒气逼人。忽然觉得他的眼神比冷气更好用，很快我身上的汗水都被吓了回去。“我骗你什么了？”我无辜地眨巴着双眼，明知故问。“把你的录取通知书拿给我看。”他扯住我的书包肩带，而我死活不放。我小心翼翼地陪着笑脸。“和你的是一模一样的，有什么好看的。”他冷哼，高大的身形逼近我，吓得我退后一大步，“给你看就是了，干吗这么凶？”我颇不情愿地从包里掏出通知书扔给他，惴惴不安地垂着头，准备见势不妙立刻拔腿就跑。我见他气急败坏地打开信封，一张白净的脸孔在瞬间涨得通红，一会儿又呈铁青紧绷状。我暗叫不好，刚抬腿，手臂就被他强有力的手臂钳制住。我虽然疼得眼泪都快流出来，但仍然嬉皮笑脸地说：“看完了就还我，我还指望着这通知书去报到呢。”“你……”林森飞快地低头咒骂了一句，我没有听清，自然也不敢细问，下意识地挣扎了一下，却被他抓得更紧了。“叶子，你有没有心？”我笑得云淡风轻，耸了耸肩，“林森，你不了解我。”“我不了解你？”看着他快抓狂的表情，我无语。这个人对谁都能保持冷静有礼、理智温文，唯独面对我时，会时不时地被我气得暴跳如雷，有时候我也会检讨一下自己，是否对他真的太狠太绝了？我嘴角微勾，摸了摸下巴，抬头望天，嗯，万里无云，是个好天气。“我最讨厌的菜是……”“青椒。”“我最喜欢的颜色是……”“紫色。”“我最迷的球星是……”“巴蒂斯图塔。”“我最喜欢的歌手是……”“张信哲。”“……”“没话说了？”“……”

“你还说我不了解你？”此时小花园中的人逐渐多了起来，左邻右舍抬头不见低头见，被人瞧见我们这个样子总是不甚雅观，我得下帖猛药速战速决。我笑着摇头，“林森，那你知道我喜欢什么样的男孩么？”“……”在短暂的沉默后，他很有自信地开口，“我这样的。”我哑然，头皮一阵发麻，很好，自恋到一定程度也就成了一种美德。“林森，从一开始我就拒绝你，因为我一直都知道你不是我想要的。”说得够明白了吧，其实我不是没有心，我的心在遇到我喜欢的人之前，会收藏得很稳妥。他深吸了口气，一拳捶在树干上，“我以为有一天你终会被感动。”没错，高中三年，每次晚归都有他送我回家；如果没有他给我补习，我的成绩不会突飞猛进；就连老师和家长都几乎将我们视作一对，又因我学业上的进步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地默认了我们的“早恋”。

可是感动毕竟不是喜欢。感动生爱和因同情生爱一样，都令我难以接受。“林森，不要再把时间浪费在我身上，没用的。”话说到这个份上，我想我们连普通朋友都没法做了。他淡漠的眼瞳轻扫过我，我没来由地焦躁起来。见他缓缓地举起手，我认命地闭上眼睛，心里却暗道：林森你要是动手打我，你就不是个男人。手上忽然一沉，顿觉多了一件东西，我睁眼瞧去，是林森把录取通知书拍在我手上。他面无表情地做完这一切，轻轻地道了声“再见”，随后转身离开。我望着他的背影，原本该为终于摆脱了他的纠缠而感到高兴的我，不知为何涌上一丝怅然。回到家中我把自己扔进了沙发，不由自主地陷入沉思。

时近三年，我还能清晰地记得同他初次见面的情景。一天之内，连着碰见三次。先是新生报到，迟到的我在大礼堂门口与同样心急火燎的他撞了个满怀，双双跌坐在冰冷的大理石砖地上面面相觑，哭笑不得。安排座位时，我们被安置在了前后座，相视一笑，互相问好。傍晚放学时，又在车棚推车的当口，发现有人无聊将我的自行车与另一辆锁在一起，等到车主赶来，发现又是他。林森是个优秀得近乎完美的男生，以其一流的学习成绩毫无悬念地成为各科老师眼中的得意门生，又以出众的外貌和颀长挺拔的身材成为女孩心中的白马王子。我一直不明白为何眼高于顶的他会独独钟情于各方面条件都不甚出色的我。他从来不在人前隐藏对我的好感，因此我也几乎成为全年级女生的公敌。我苦笑一声，人人都羡慕我的好运，又有谁能体会我从默默无闻之人忽然上升为全校焦点而陡增的压力。泛黄的信封上留下林森濡湿的手指印，薄薄的几张纸掂在我的手中却有巨石般的分量。填报志愿前夕，他不止一次地征询我的意见，在得到我报考ZJ大学的肯定答复后，才在最后一天郑重地填上自己的一笔。他的故作高深只换来我的好气又好笑，我可不希望之后四年还要继续遭受他的荼毒和同窗的白眼。于是ZJ大学换成了JT大学，我偏不让他如愿以偿。而Z大和J大分属两个城市，不管今后会怎样，至少能享有四年的清静。防盗门被推开的咣当声拉回了飘忽的思绪，妈妈提着满满的两个马夹袋走进来，我忙起身伸手接过，低头一看，竟全是些零食、水果和糕点，不觉失笑，“妈，你买这么多东西干吗？”“给你带去学校，听人

《可惜不是你》

说J大的伙食不好，怕你饿着。”妈妈捏了捏脖子，坐到我身边。我讨好地倒了一杯水给她，撇撇嘴，“那也不用买这么多吧。”“你吃不完还有林森呢。”我哑口无言，话语在舌尖上转了几个来回，终于默默地吞回去了。仿佛意识到我情绪上的转变，妈妈诧异地问：“刚才遇上林森，让他上我们家玩，他说改天再来看你。你俩这是怎么回事？”我只觉得自己满头的黑线，常听说有家长因为孩子早恋采取各种强制手段，只为了将苗头扼制在萌芽状态，可偏偏我的父母不但态度暧昧，还采取了放任自由蔓延的政策。“妈，我和他又不是一所学校，你就别操这个心了。”我说得已是无比婉转，仍是被妈妈狠狠地一记敲在脑门上。我委屈地扁了扁嘴，小声地嘀咕几句，她哼了一声，“不要当我不知道，定是你耍了什么花招。”知女莫若母，我只得讪笑几声。“你从小娇生惯养，什么都不会，从来也没出过远门，原本有林森替我们照顾你，你这孩子还非不领情。”母亲大人满腹牢骚，看这架势一两个小时之内不敢有望结束了。我眼角瞥向客厅里的挂钟，暗暗叫苦。“林森这孩子人乖巧，读书又棒，对你也好……”我把脸转向一边，尽量做到左耳进，右耳出。类似的话，前前后后听过不下百遍，耳朵上的老茧也起了几层了。“……”“我真搞不懂你整天都在想什么。”每次“推心置腹”的谈话都是在我的无声抗议后以这句结案陈词的，我吁了口气，终于得以解脱。我可以对妈妈的话不加理会，可是她说多一次便会在无形中加深我的愧疚。我在企盼和焦躁中迎来了开学，幸好新鲜忙碌又丰富多彩的大学生活很快冲淡了我对林森的内疚之情。

第二章 我们一个像夏天一个像秋天，初见时，我也不知道我们会成为挚友……竹喧是我步入大学认识的第一个朋友。新生报到那天，着实有些兴奋，这是我头一次离开父母独立生活。当我按照录取通知书上罗列的流程，注册、交付学费、领取一堆生活必需品后，推开了430寝室的大门。当时她正抖抖索索地站在小梯子上吃力地挂着一床蚊帐，回眸望我，脸上沾满了汗水和灰尘，堪比花猫，显得尤为滑稽，她扑闪着黑白分明的杏眼冲着我甜甜一笑，一脸的真诚在瞬间就打动了我。还没等我自我介绍一番，接下去的场面诡异得出乎我的意料。只见她躬身奋勇地往下一跳，我目瞪口呆地看着她漂亮的自由落体运动，紧接着伴随着乒乒乓乓的响声，角落里柜子上的瓶瓶罐罐加上脸盆脚盆全都翻落在地，而她坐在其中，无辜地瞅着我。我在几秒钟的痴愣后终于爆笑出声，这样的迎接方式委实令人记忆深刻。这是我初次见识竹喧的彪悍，未曾料想，这仅是开始。寝室里睡前的座谈会让我又一次领略到她无比强悍的言行。整理完寝室后，下午则是千篇一律的开学典礼和动员大会。高中时，每个学期总会有这么一出，真没想到，进入大学还是不能免掉。一天的忙碌后，早已疲惫不堪的室友们陆续回到宿舍，年轻女孩聚在一起，总有说不完的话题，很快便熟识起来。长着一张娃娃脸的梅玫，是同宿舍七人中年龄最大的一个，自然是当仁不让地被选为寝室长。说话细声细气的裴子瑜，温柔稳重，安静地坐在床头听我们讨论，不怎么说话，但每一次恰到好处的柔柔笑意，会让我产生一笑倾城、再笑倾国的错觉。陈冬，不厚道的竹喧立马给起了个绰号：冬瓜。的确，白白嫩嫩又有两个可爱的小酒窝，这个绰号很适合她。名字最富有诗意的当属柳如烟。据她自己推断，她母亲怀她的时候正迷琼瑶，因此疯狂地指望女儿也能像琼瑶文艺片中的女主一样，如杨柳般婀娜，似烟雾般梦幻。按照竹喧恶毒又颇为嫉妒的说法却是，她长得实在是太对得起群众，大家一看，这名字真好，赶紧如烟般散掉吧……恶灵退散！程英是寝室中唯一一个家在外地的女生，酷爱武侠，一共带了两箱行李，其中一个竟是满满一箱子的金庸全集，美其名曰：精神食粮。她的座右铭即是：可以不吃，但是不能不读金庸。她对武侠小说的迷恋程度，从她的姓名便可见一斑。那美若天仙，又对杨过一往情深，却始终将这份感情压抑心中的黄药师之关门弟子，也曾给我留下极其深刻的印象。不知是巧合还是老师有意的安排，被分在同一寝室性格迥异的七人，竟然都是天秤座，这一点着实让我们小小地兴奋了一把。宿舍楼十点准时熄灯，我们在一片抱怨声中不情愿地钻进各自的蚊帐。夏末初秋交替之际，空气中弥漫着湿气，稍稍一动，额上还是会冒出一层薄薄的汗水。我从枕头底下摸出微型风扇，旋动按钮，惬意地吹着阵阵凉风。一时之间，扇叶转动声、蒲扇的哗哗声不绝于耳。就在我昏昏欲睡之时，对床的竹喧忽然开口说：“姐妹们，我给大家讲个笑话吧。”“好啊。”我顿时来了劲儿，连声附和。其余几位室友也兴致高涨地探出半个身体，一个劲儿地催促，“快说。”竹喧清了清嗓子，故作神秘道：“是个黄色笑话。我可把话说在前头，以后不要说是被我带坏的。”几丝闷笑从角落发出，不知出自谁之口。竹喧没有理会，见我们无异议，便嗖地一下坐起来，双腿一盘，如老僧入定，慢条斯理地说开了，“有一个男子，身材高大，长相英俊，又是家财万贯，几乎是每个女子梦想中的钻石王老五。可这样一个极品男，却一直没能找到理想中的另一半。不是他眼界太高，而是因为他有一个难以启齿的隐疾。”话至此，竹喧顿了顿。柳如烟插嘴问：“不是他有什么暗毛病吧？”竹喧“嘿嘿”干笑，

《可惜不是你》

接着说：“他只要一开口说话，原本中意他的女子都会逃光光，原因无他，只因他又尖又细的嗓音，同太监没多大区别。为此，他苦闷了很久，终于有一天，他不甘再被人嘲笑转而去医院求医。医生在为他做了详尽的全身检查后，告诉他要改变声音唯一的方法是成为真正的太监，除此，再无其他疗法。男子正值壮年，怎肯轻易就范，犹豫许久，还是放弃了就医。随着年龄的增大，身边的朋友一个个娶了老婆，生了孩子，只有他还是孤家寡人，心中愈发孤苦。”

“于是，在一个午后，他独自一人去海边散心。看到许多人在游泳，便也心痒痒地下了水。他被告知只有周围一公里处是安全的，出了范围会有鲨鱼。他在水中泡了一会儿，心情也好了很多，游得兴起，把之前的告诫抛诸脑后，越游越远，渐渐地离开了安全区域。一阵腥风刮过，他听见耳边似乎有人在大叫，这才忆起刚才的警告，慌忙往回游，但已来不及了。眼前一花，几条凶猛的鲨鱼朝他扑将过来，他感觉下身一痛，水面上立时漂起几缕红丝，慌乱之间只得大声呼喊：‘救命啊，救命啊！’”

竹喧的描述生动形象，像是亲眼所见，我完全沉浸在紧张的氛围里。她先是用尖细的声音叫了几下“救命”，然后埋下头，用手捏住脖子压住嗓子粗声粗气又有气无力地叫唤道：“鲨鱼来了。”

寝室里鸦雀无声，仿佛连针掉在地上都能听得清楚。我还在等着竹喧接下文，她却迟迟不发话。这就完了？没头没脑的算什么故事？我实在是忍不住了，开口问道：“竹喧，你的声音怎么变了？”

死一样的沉寂后，寝室里忽然炸出一长串的爆笑声，柳如烟和梅玫已然笑得东倒西歪，程英和陈冬拼命揉着肚子，连一贯矜持的裴子瑜也止不住发出银铃似的笑声。竹喧从床上蹦了起来，怒喝：“死叶子，你才声音变了呢！”又惹得整个寝室的人捂着嘴狂笑不已，只有我无辜地眨着双眼，不明白自己究竟说错了什么。

直到管理处阿姨拍响了寝室大门，大家才意犹未尽地噤了声。

很久以后，我才弄懂了这个笑话的含义。从这天起，每次说到鲨鱼，我和竹喧总会成为嘲笑的对象。为此，我的耳朵没少受竹喧的蹂躏。

当然，本次卧谈会也在无形中增进了彼此间的友谊，为往后四年的和平相处和共同进步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第三章

有些时候，缘分就在那惊鸿一瞥的瞬间。

深秋的夜晚，总是带着微凉的惬意。心不甘情不愿地被老爸老妈推出家门，又踏上漫漫征程。

最初的新鲜感消失后，我开始讨厌星期天，讨厌每个周日都要换三趟车，横跨大半个上海市区回到这里。这个闪着金光的校名就像围城似的，外面的人打破了头拼命往里挤，而在里面的人就只想着能尽快毕业脱离苦海。

背着沉重的双肩包，双手提着两大袋苹果，我用膝盖撞开了寝室的大门。

“叶子，你回来了，”门边的床铺上跳起一个肉弹直扑过来，“可想死我了。”

我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我怎么不知道自己这么受欢迎？”我斜眼看了眼竹喧，把手里的水果往后藏了藏，“你不会是挂念上它们了吧？”

“我是这种人吗？”竹喧苦笑着朝墙边努了努嘴。

角落里一溜红色的水瓶并排列着，唯独少了竹喧的那两个。我将袋子扔在行李箱上，再把背包甩到了上铺，狂笑，“你又丢水瓶了。哈，谁让你非要买鹤立鸡群的粉蓝色呢。”我摸着笑得有一点疼的肚子，眼睛眯成了一条缝。

“你还幸灾乐祸啊你，”竹喧长长的手指狠狠地掐了我一把，“已经是开学以来的第三回了。”

我吃痛地大叫，“怕了你了，死竹子，下手这么狠。”

“不管，你现在陪我去买，”她绞着我的手臂撒娇，“好不好嘛？”

我浑身起了鸡皮疙瘩，“我说竹子，你这套要是用在你那前男友身上不是更好吗？对我可是完全不管用。”

“呸，死叶子，你再提他，我可就和你急。”竹喧朝我翻白眼，鼻子冷哼一声。

我知道自己揭了她的伤疤，讨好地从袋子里摸了个苹果递给她，“喏，拿去，算我赔罪。”

“这还差不多，”竹喧笑咪咪地接过，随手扯了张纸巾擦了擦，张嘴咔嚓就是一大口，“又脆又甜，你带来的苹果就是好吃。”

“喂，这苹果还没洗呢。”现在轮到我翻白眼了。

“没事，不干不净，吃了没病。”她俏皮地吐了吐舌头，往嘴里塞下了最后一口，拍了拍手，拉起我，“走吧，买水瓶去。”

“我才洗完澡，把你的脏手拿开点，”我做了个砍的手势，叹息道，“粗糙，你就是粗糙。”

《可惜不是你》

媒体关注与评论

简单的一句“我回来了”，拨动的不仅仅是曾经深爱过的彼此，还有我、你、他记忆最深处那根属于自己的爱弦。BY：花清晨 懵懂的爱情在不经意间悄然滋生，一个转身，一个眼神，都能让情窦初开的少女心跳不已。BY：晓月听风 陪我到最后。这句话，有一种莫名的伤感和沉重的无奈，正如当代某些人的爱情，错过的，放弃的，无法回头。BY：青黎 校园里的青涩爱情终究难忘，也曾想过和你牵手一生，只是造化弄人……就让我轻轻说一句，回头，牵起他的手。

BY：秋李子 这是一个在重逢中寻找真爱的历程。淡而温柔的笔触描绘着那些在青葱岁月中错失的爱情，讲述着永不消逝的感动，直至它们成为人生中最美好的回忆。再见之时，朱颜依旧……

BY：正午月光 叶大的文读起来，有种青春的气息迎面扑来，她的笔触时而欢快，时而低婉，她为我们展示的是一幅更接近真实的校园生活图景，绚烂而活力四射。即使是那么令人遗憾的分别，也掩不住对生活的希望。相爱的他们，眼里只看得到彼此；相守的他们，分分秒秒都是珍惜。试探与彷徨，让人心生体谅；绝望剖白的勇气，却令人心有戚戚焉。守候不是为了迎来他回归的脚步，守候是为了她不曾片刻动摇的在他身上的真心，不爱，就只能可惜。BY：木梵 叶紫的四季：春天是与林森的两小无猜，带着些嫩绿色的懵懂；夏天是与向晖的校园情话，美丽而浓郁，注定今生难忘；秋天是叶紫的蜕变成长，没有爱人的陪伴，努力习惯一个人生活；冬天，如邻家女孩一样亲切的叶紫希望可以找到与她围炉夜话的人。BY：三月 淳朴得如同一汪清泉，不加修饰，然而却能轻轻触碰你的心弦，它是一个青春墓志铭，让人时而微笑，时而感伤，回忆起自己的初恋，回忆起大学时的纯真美好。BY：暖暖风轻 这是一段跨越七年的恋情，这是一个微苦还甜的故事。当故人归来，曾经深爱过的人能否再拾旧日情谊？当深爱已成往事，还能否割舍存在于记忆深处的那个人？可惜不是你，陪我到最后，却依然感谢你，牵过我的手…… BY：梦三生

《可惜不是你》

编辑推荐

闭上眼睛你最挂念谁，睁开眼睛身边竟是谁，最惋惜的爱是错过，不是罪过，媲美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的爱情大戏。如果爱是一场梦，天亮时，你醒了我却没有醒，情路已尽，可惜不是你，那无痛的伤口，还带着幸福到白头。

《可惜不是你》

精彩短评

- 1、很好啊是正品
- 2、男主在文末说的“可惜不是我，陪你到最后”。我一直以为，在感情里，女生付出的也许会比男生多，只是这个男主，他的付出却是那么多。结局是留给人想象的，我也觉得会是美好的。在时光回转之后，牵手。
- 3、学校的处理的不错，但是后来处理的不是很好，有控制不住故事的感觉
- 4、不好看
- 5、秉着不管什么小说，都要看完的原则，还是把这本俗套有着标准剧情的书看完了。
- 6、文不对题，不知道作者可惜的是谁，明明最后是HE。故事挺平淡的，结局是传统小言的套路，没有太大惊喜，就是看到女主大学集体宿舍生活很有感触，其他几个姑娘虽然着墨不多，但性格各异，让我想到了我的大学舍友们！
- 7、初中时代第一部网络小说，第一部言情小说，第一部虐哭我的小说。
- 8、用手机读的第一部小说。原因是书名，原因是刚刚才结束一段恋情。其实内容真不是特别好，只是有点影射情绪.....所以流泪了。
- 9、重看了一点。当时失眠，在手机里乱翻，阿紫让我重新开始审视网络写手们的小言作品。
- 10、与<何以笙箫默>有些相似。
- 11、追求自己的真爱,不要中途放弃，这样只会伤害自己伤害别人
- 12、老板很好，宝贝也很好
- 13、消遣时间的读物
- 14、校园描写太多了吧~~
- 15、矫情啊
- 16、很好，速度还可以
- 17、看了两遍
- 18、以为是可惜不是你陪我到最后，结局是终归还是你幸福在一起。
- 19、看着也还行。可惜不是你，看书名本以为会是BE.但最后俩人还是在在一起了，能不错过不辜负真是要多好有多好。
- 20、叶紫
- 21、just so so
- 22、实在对不起，帮别人买的也不知道到
- 23、还行！
- 24、怎么说捏。。。喜欢每章节前面的话，中间故事有点平淡，后来情节好了点了最后竟然又凑成喜剧了。。。==
- 25、尼玛我还没看过更挫的言情、
- 26、只是借这个书本，但其实看得是另一故事，只是豆瓣上没有，不是悲剧，蛮好看。
- 27、看完之后会有淡淡的伤感，不过，爱的总归是爱的，因为感激而有的婚姻总显的不那么牢固
- 28、看书名很有意思
- 29、现在才看几章，感觉还好
- 30、手机看得，看完后半天反应不过来，结局太让人心酸了，错过，重逢，继续错过...
- 31、走马观花，快速阅读。
- 32、开始还以为是小清新 结果后来男主越来越没有光环了
- 33、很普通的故事。小虐。
- 34、这个好看 而且是好结局 很好的结局呢！
- 35、因为书名买的书，内容.....
- 36、大学时一直想看没来得及看今天看完了，男女主刻骨铭心的爱情，有人说地球为什么是圆的，因为有缘分的人兜兜转转之后，终究还是会相遇~还有主角的那种这一生甘愿为你画地为牢的精神~源于现实高于现实~暖心文治愈系，虽然都是假滴~
- 37、一如那年，那个明媚的午后。。。

《可惜不是你》

- 38、好像看过了
- 39、记得知道这本书有很多年了，很喜欢封面的设计，但是却一直没有机会阅读。其实故事很平淡无奇，但是也许正是因为理想化，才更吸引人。
- 40、青春小说大抵如此吧
- 41、一本书让我们回忆起大学时光
- 42、很伤感的故事，每个女子都是叶子，都在苦苦等候那个最爱她的向晖，直到有一天才明白原来身边一直有个用心尽力对待自己的陈宇华，然而只有自己最清楚到底心属何方。希望天下有情人都要珍惜眼前所有，不要给自己的人生留下任何遗憾。
- 43、晋江
- 44、大学时光里的爱情都很甜美 所以大学一定要恋爱
- 45、给三颗星因为叶紫（ ）
- 46、前面还好，后面的部分就有点加速结局般，总有点勉强；在男主要离开，女主的再次选择，都好像是作者要刻意想这么安排，而不是一切自然而形成的。因为要这么写，所以后面急促。而且很扯的安排男主的离去。
- 47、我可是很喜欢梁静茹的《可惜不是你》，但可惜这本同名小说给不到我那种感觉。又是校园爱情，又是误会离开，又是另结新欢，又是两难选择，这些女猪脚为什么总是有两个痴情男子张开怀抱等待她们呢？
- 48、I wish I knew how to quit you .
我希望我能知道如何戒掉妳。

- 49、看书名以为是悲剧，可是结局确实很喜欢的。向晖有点弱
- 50、刻骨铭心的爱情
- 51、挺喜欢的，幸好没有错过。
- 52、高一暑假看于腾讯在线。没过多久就出版上架了。啊哈。做梦的看看真心五星。
- 53、喜欢无须理由
- 54、“可惜不是你，陪我到最后”，想必作者也是不忍心，写了番外让有情人终成眷属。
- 55、忘的差不多了，蛮一般的。
- 56、幸好最后他们在一起了，但是没想通为什么要取个这个名字
- 57、我相信爱可以排除万难；只是，万难之后，又有万难。世界上有些事情，连爱也无能为力。

《可惜不是你》

精彩书评

- 1、一下午听着梁静茹的同名歌曲读完这小说，看了番外篇，哑然了。似乎每每故事都要有个引子似的。太多的守候多年，为了当年小姑娘或小伙子的一句话。其实你爱上的是什么呢？不得不说，每个人骨子里都有念旧的因子吧。类似的小说很多很多，只是主角换换，情节改改，大背景都是学生时代。告别大学时代快5年了，不时读读这些校园小说，多少是对自己过去的缅怀。看故事的同时，算是一种祭奠了，虽说曾经的大学没有小说里面那么多帅哥美女，但传说也都是有的，这小说就当故事看，多少还能感动一下下，说明你还没有太老。现实总是残酷的，没人会为你等待的，也许心里还会有期待，或者偶尔回想当年，但生活还是靠自己来走的。就像书名一样，很多时候会遗憾说：可惜不是你。又能怎样？校园时代很值得回味，但是懂得珍惜当下所拥有的一切，才是幸福。就小说而言，觉得书名是个特色，其他的没太多特色。如果是对校园生活缅怀的话，在线小读一下就还好了。
- 2、很棒！至少在我看来很棒！里面的情节时时刻刻都在牵动着。书里描述的那种大学生生活和毕业后的生活都是很现实很美好的，我也一直都向往着大学的生活，所以也许是因为这个，自己对这本书也有特殊的青睐。在看书的过程中，自己好多次都哭了，特别是向晖差点出事的那一部分，自己被一次次感动。一直都记着向晖在聚会上那句：“可惜不是我，陪你到最后。”
- 3、也许真的只有在书里和电视里面才能看到那些至死不渝的爱情和痴情。。现实中的人都太现实。。繁华的都市让人都忘却掉原本就应该有的责任和良心。。爱到底是是什么？只是一种喜欢的感觉吗？爱不就是一种生活，一种责任，和对一个人的义务吗？到底有多少人才能真正体会到？真正能做到呢？很多的感触都告诉别人爱情的曾经是多么的美好。。我们应该以祝福别人的心情去祝福曾经爱过的人。。把一切的痛苦放进自己的心里。。自己一个人默默的去承担。。这是不是就是所谓的无私呢？这样的爱情是不是才叫做伟大呢？
- 4、书得名字就注定了故事的结局，人生往往不会按照自己期望的走，曾经的轰轰烈烈山盟海誓都抵不过现实生活的折磨，如果注定不是你陪我走到最后我宁愿自己从来没有认识过你.....
- 5、看完这本书心里有种感觉 很想知道是不是作者的亲身经历 因为我觉得很真实 看完以后很有感触 有些许的心酸
- 6、向晖和叶紫的结局,令我学得会心酸。感觉..好像现实生活会发生的一样,刚开始看这书的时候,觉得叶紫的大学生涯很好玩,但看到结局..才知道,,叶紫和向晖的结局,换做是我,我就会承受不了。如果不是向晖的妈妈在国外欠下别人那么多钱,向晖也不会回去美国帮妈妈还债。假如..他没有去美国,一直陪在她身边,他们一定会很幸福。又或者..他们没有认识。可是..看出了,他们真的很爱对方。如果最后那一刻,向晖能跑回去牵着叶紫的手,不再放开,彼此不会抱着遗憾了吧。但他只是留下一句:可惜不是我,陪你到最后..
- 7、还记得第一次看这本小说的时候，是高中。这本书大多是从描写着主角们大学生活开始的。那时候的我，对什么逃课，选修，宿友生活一点都不熟悉。那时候觉得这本书不错。但现在的我，已经是一名大三的学生了。再重新看这本书，很多情节都忘记了。但是对于书中某些的话语还是有点印象。所以这次看得还是蛮滋味的。幸好，幸好，最后还是在一起了。很多人都说，最后跟你结婚的人，通常不是你最爱的人。我不知道。我只是感觉其实现实生活中，真的有这许许多多的无奈。明明喜欢对方，爱着对方，可能因为一些外在的因素而无法在一起。明明遇上了对的人，却是在错的时间。诸如此类的东西。身边有为情哭困的人，有沉浸在热恋中的人，有已经投身婚姻生活中的人。我很多时候都是静静地观察着，偶尔脑袋里会想象一下自己的未来。有时候听到一首好听的歌，听到家里人的一句问候，感觉幸福到不行。有时候好孤单好无助，觉得世界都是灰色的。我对于自己的爱情还是一头雾水。但看完这本书后，我不确定了。原来有恋也可以很痛苦，所以根本无从定义好坏。可能唯一可以做的，就是努力去爱，去拥有，去珍惜。
- 8、不知是谁曾经说过:爱情.....一半是笑,一半是哭.无论何时幸福和悲伤总是结伴同行你无法享受永恒的幸福都常常在不经意间落泪所以...爱情...本就让人...疲惫..... 可惜不是你,陪我到最后
- 9、有些失去是注定的,有些缘分是永远不会有结果的,爱一个人不一定会拥有,拥有一个人就一定要好好去爱。 恋爱，在感情上，当你想征服对方的时候，实际上已经在一定程度上被对方征服了。首先是对方对你的吸引，然后才是你征服对方的欲望。如果爱上，就不要轻易放过机会。莽撞，可能使你后悔一阵子；怯懦，却可能使你后悔一辈子。开始的时候，我们就知道，总会有终结。 曾经相遇，总胜过从未碰头。 爱上一个人的时候，总会有点害怕，怕得到他，怕失掉他。人生的大部份时间

《可惜不是你》

里，承诺同义词是束缚，奈何我们向往束缚。相逢，不是恨晚，便是恨早。我们放下尊严，放下个性，放下固执，都只是因为放不下一个人。你有你说不出的无奈，但我痛恨你做出一副无所谓的样子，你越是这样我就越难受。既然爱，为什么不说出口，有些东西失去了，就再也回不来了。如果，不幸福，如果，不快乐，那就放手吧；如果，舍不得，如果，放不下，那就痛苦吧。不要轻易说爱，许下的诺言就是欠下的债。缘起缘灭，缘浓缘淡，不是我们能够控制的。我们能做到的，是在因缘际会的时候好好的珍惜那短暂的时光。感冒原本就是一种很伤感的病。承诺本来就是男人与女人的一场角力，有时皆大欢喜，大部份的情况却两败俱伤。喜欢一个人，是不会有痛苦的。爱一个人，也许有绵长的痛苦，但他给我的快乐，也是世上最大的快乐。只想找一个在我失意时可以承受我的眼泪，在我快乐时，可以让我咬一口的肩膀。如果你不能确信自己的能力，无法肯定地给予我想要的温暖，那么，请你不要靠近我，我是个太容易沉溺回忆而无法自拔的人，昙花一现带不来什么，还会使我更加痛苦，请你理解我。两个相爱的人在一起是一种快乐，幸福。因为不易所以才应该更加去珍惜，不要到失去的时候才懂得。同样，爱需要包容。记得有这样的一句话，彼此相爱的人，他们的心是彼此最温暖的。原来爱一个人，无关其他，只是一种习惯，习惯了他的模样，习惯了他的笑、他的哭，习惯了每当想起他的时候，心底涌出的那份暖暖的温馨……我们也许可以同时爱两个人，又被两个人所爱。遗憾的是，我们只能跟其中一个厮守到老。我相信爱可以排除万难；只是，万难之后，又有万难。这是我更相信的。无法厮守终生的爱情，不过是人在长途旅程中，来去匆匆的转车站，无论停留多久，始终要离去坐另一班机。男人就好比洋葱，想知道洋葱的心就需要一层一层的去拨它，在拨的过程中会不断的流泪，当你拨到最后才发现洋葱原来是没有心的。第一次笑是因为遇到你，第一次哭是因为你的无情，第一次笑着流泪是因为你不在我身边。一个人可以爱另一个人多久的时间？答案是很久、很久，久到记忆沾满了灰尘仍始终复不上情人的轮廓，久到回忆的门锁爬满了锈迹却依然关不住倾倒的思念，这就是爱的期限。时间会慢慢沉淀，有些人会在你心底慢慢模糊。学会放手，你的幸福需要自己的成全。爱情总是想象比现实美丽，相逢如是，告别亦如是。我们以为爱得很深、很深，来日岁月，会让你知道，它不过很浅、很浅。最深最重的爱，必须和时日一起成长。世界上没有任何东西可以永恒。如果它流动，它就流走；如果它存在，它就干涸；如果它生长，它就慢慢凋零。岁月就象一条河，左岸是无法忘却的回忆，右岸是值得把握的青春年华，中间飞快流淌的，是年轻隐隐的伤感。我们总是爱得太早，放弃得太快，轻易付出承诺，又不想等待结果。爱很美，却也有褪去的时候，有时，深爱过后，徒留无言的结局。其实这本书我没看过，我是去看可惜不是你的歌词的百度词条是无意中看到的，感觉这个作者写书十分伪文艺但文笔又不够，正在与aw搏斗的我表示完全不想看。上面的那些字都是拿来凑数的，或许说的很好，没有什么感觉。除了标题那一句。

- 10、所以感人的爱情故事总要被人搬上银屏，制作成一个又一个的真情故事让我们为之感动流泪……细细想想，感动我们的是他们的故事吗？还是我们每人内心深处都有一份背弃的爱
- 11、很感人，本来是一场刻骨铭心的爱，本来说好要一再变老..可是，他们却不能一起走到最后。再同时听听梁静茹的“可惜不是你”<可惜不是你，陪我到最后，曾一起走却走失那路口，感谢那是你，牵过我的手，还能感受那温柔>多希望..他们能一起变老，记得向晖说过：最浪漫的事就是和叶紫一起到老。真的很可惜，不是他陪她到最后..
- 12、一部很好的校园小说。羡慕叶子与其他人的友情，更钦佩她对爱情的坚持。可能有人会说她最后还是和陈交往了，但那只是她需要寻找一个可以依靠的港湾，毕竟三年了，她累了。里面有很多有哲理的话，很温馨，很感动。叶子、向晖，你们最终还是在一起了，不是吗？有情人终成眷属！！
- 13、很感伤的一个故事！有时候想，若我的人生也能像故事里的那样有意思，那真是太棒了现在，我宁愿平淡地生活，那些泪水，我想我经不起~~~
- 14、记得还是今年年初从晋江小说网上看的，断断续续，一直到前几天才把小说看完。觉得故事很幸福很温馨又很凄美。无关其他，只是感觉文章从一开始就有些淡淡的忧伤.....很喜欢那句话：曾经相遇，总胜过从未碰头.....
- 15、记得当时在手机上看到这本书时，总是想着往下看，觉得写出来一部份人的心理，但对于现实生活来说，这并不具有真实性，因为从学校毕业之后我们就不单单是生活在自己的世界里.总的来说，我还是很喜欢这本书.
- 16、拥有的美好，失去的痛苦，只因爱的深沉，烙上深深的印记，抚不平，何去管，只曾拥有就好。也许残缺是更美好的东西，学会珍藏残缺，许是最好的良药。

《可惜不是你》

17、为什么，《这本书的分数不高呢》我倒觉得值得推荐下，大学过来的，无论恋爱过的修成正果还是最后分道扬镳，都看下吧，我是在一个偶然的暑假，无聊，手机上网搜索，原本打发时间罢了，却无意间搜索到这本书，至今让我印象深刻，然后推荐给其他人，不知道为什么，看了有种心痛的感觉，其实写的还是蛮接近现实的……可惜不是你，陪我走到最后，但还是感激曾经你走进过我的生命，正如梁静茹那首歌“可惜不是你”，唱的那样……可惜不的你！

18、有的时候遗憾会成为爱情最浓墨重彩的一笔，生活里也有很多的误会。我爱你，却因为种种原因，却不能和你在一起，最后选择的可能不是最爱，却是最温暖的那个怀抱。只因为可惜不是你，陪我到最后

19、不得不说这是一本很值得一看的小说 很平淡 温暖的 看完这本书 再来听听梁静茹的同名歌曲 你更能感受到 那种 只能相遇 相知 去无法相守的凄凉 无奈 可惜不是你 陪我到最后 曾一起做却走失那入口。。 淡淡爱情 淡淡哀伤 真实的爱 不是公主王子的童话 去看看吧

20、我看过一本《可惜不是你》的书。很凄凉的故事，是两个故事一起的。这本书和我所看的那本，从介绍上看，完全不同。会不会是重名了？

21、看书我首先看的绝对是封面，而不是书名。封面合胃口才会继续。这本书的封面做的真的真的是很漂亮。颜色是我喜欢的粉色，封面内容是我喜欢的蝴蝶。不知道是谁设计的，先大赞一句。这本书给我的感觉恰如作者所言，温暖美好。大学生活的美好安逸，大学室友的珍贵情谊，大学恋情的纯真心动。大学生活永远是人生最美好的时光。像这样缓缓用笔尖描写那段快乐时光，很容易引起别人的共鸣。【大学生活】无论大学物质条件怎么变，大学生活的精彩永不变。社团活动永远是大学生活的调味品。因为有这么多丰富多彩的社团活动，大学生活好像永远不会枯燥。参加比赛，名次不重要，重要的是参与。上课。大学生也是学生，上课是必不可少的。可有些课程，生来就是用来考验人的忍耐力的。随着上课衍生而来的许多，就是逃课，代到，三国杀。上课的时候，发会儿小呆，写会儿信件，和室友耍会儿嘴皮子。愉快，美好。【大学室友】在大学，室友最容易成为好朋友。因为大家每天都呆在一起，彼此都了解。宿舍就是另一个家。可以互相取笑，怒骂，。窝在寝室里做每个人喜欢的事，偶尔开开玩笑，讲讲段子。上课时帮忙占位，帮忙签到。有了外敌，一致抵外。 在她们这个小团体---430里，叶紫与竹喧，柳如烟，程英的革命情谊最令人想起我们自己的温暖小窝。有竹喧和柳如烟同在的地方，永远都不会寂寞。【校园爱情】小说着重描写的有对校园情侣，叶紫和向晖，竹喧和袁琅，柳如烟和大鸟，程英和杨过，汪然和萧赫。每一对都散发着青春的朝气蓬勃与小心翼翼。叶紫 向晖像叶紫这样的女子，既温婉贤淑，又活泼可爱，即使自己看不到自己是光芒与魅力，也能轻易被别人看穿。高中被林森喜欢着。为她补习功课，为她划重点，有点野蛮，但是很贴心。就连双方的父母，也都认可了他们，但有些人就是天生不来电，就像他们，林森做的再好，感动再强烈，也始终代替不了爱。爱一个人，就像竹喧所说，当你喜欢一个人，你同他擦肩而过的时候，心脏会不自觉的咯噔跳一下；你会经常留意他的一举一动，表面上却装作什么都不在意；当你和他相距不过咫尺时，眼神会下意识的躲闪着他；而当他离开后，却又四处寻找他的背影。有时吃饭的时候会想起他，睡觉死他会出现在你的梦境里；想到他是嘴角会上翘，甚至还会流口水，会做他时常做的动作。。。。林森注定不是叶紫生命中的那个人。你相信吗？世上有一些人，你第一次遇见他们，第一次眼神交流，就知道你们之间会有故事要发生。向晖与叶紫，就是这样的人。他们一而再，再而三的偶遇，就注定了他们的一生异地过会有千丝万缕扯不清的关系。幸而这又是一个美丽的故事，他们相爱了。尽管最终牵手走到一起但他们经历了很多兜兜转转，几乎就要错过。向晖大帅哥，有一个妒妇一样的娇媚的女朋友，而叶紫同学，不敢面对自己的恋情，“屈服”了苦恋她的林宇华。好在彼此最终都勇于倾听了自己内心的声音，分手，在一起。在一起的时光总是与美好有关的。北京，四人。叶紫在那时就想，最爱的人与最好的朋友都在身边，还有什么比这更幸福。的确，我们的身边若是最爱的人都在身边，但不就是完美吗？我们想要的生活仅此而已。情人节，生日，每天每天，有你的日子一点点的变得不一样。林宇华绝对是一个好情人。百分百的。他很少有甜言蜜语，更多的是行动支持与爱护。这一点美好的品质，里面的男生几乎都拥有。爱了，就勇敢用心去爱，即使所爱的人提出分手，不强留，因为强扭的瓜不甜，微笑祝福对方，即使分手的场面有多难堪。他爱叶紫胜过生命。就连向晖都感慨他爱的深，转身想要离开。可惜他在叶紫的生命里，一直都只是一个可以靠的人，一个让自己觉得歉疚的人。命中注定，就是这样的。能爱很多人，最终陪你到白头的只有一个。如果那个你唯一爱的人恰好就是陪你走完生命的那一个，只能说，天哪！你太幸福了。小小的意见：本来这本书的题目挺美的，是梁静茹的可惜不是你。歌很喜欢。顺着歌词的意思，我大概猜到书的内容。大概是与爱有

《可惜不是你》

关的吧！而且，应该是与所爱的人无法共赏此生。可是小说最终要表达的应该是他们两人在一起了吧！而且，番外之向晖篇真有一种画蛇添足之感。程英篇倒是不错。

22、我为叶紫和向晖的真爱感动的，也为陈宇华为叶紫的付出觉得伟大，在现实的世界里还会有这样的一份爱么，我很羡慕叶紫，觉得向晖很可怜，那么小就要承受那么多，有句话我很喜欢，小鸟飞不过沧海，不是小鸟没有勇气，而是沧海那头已没了期盼，这是程英在去北京找到杨过后伤心欲绝的时候描述的一段话，我觉得真的很贴切

23、内容和题目不是很配，是不是应该换个主角，如果是英子的故事写的话，也许会更好。。那么多年，一路走过，到最后，却换得陌路殊途。在看到中间英子去找杨过在宿舍看到的女生，本来以为会有故事，却是没有发生，没有想到的是在番外里，终于还是一语成讖，就很想知道如果当时杨过知道英子有孩子的话会做怎样的选择？其实看到前面的部分都是眼睛很快一扫而过的，番外里，反复看了好几次，看的泪如雨下，手心疼，一直疼到心里，这样的感觉，这样的英子才应该是主角，可惜不是你，陪我到最后，杨过是不是也会这样的想。

24、可惜不是你。试想，最后的结局是该在一起的人却残忍的分开。可结局并非如此。要是题目是终于还是你，就是结局的那个样子。因为既然不是你，何必可惜。作者的策略。要不我这极少看电子书的人竟端着手机，随着情节的变化紧张或叹息。一口气读完这十万多万字的故事。庆幸是那样一个结局。我以为飞机起飞的那一幕就是结尾。留一个不知道叶紫和谁在一起的结局。绝对的够有悬疑。整本书读下来，我都在猜这个叶紫到底和谁成了眷属。若结尾也不告诉我，够狠.....那我会猜测一下。向晖死在印度海啸，最后一次说话可幸是和叶紫；然后叶紫怀着一辈子的痛和那个深爱自己的未婚夫走向婚姻的殿堂。作者在结局着实让我感动了一番，也着实让我紧张了一番。知道向晖那一段自述，终于颠覆了我的猜测。他从印尼海啸归来，也没有登上远去的飞机。剩下的一我们的唏嘘：又是一个白雪公主和白马王子从此过上幸福生活的美好结局。开始对这部小说，便开始想：这不正是我想写的生活吗？看腻了那些成年人的市井生活，也想从那些严肃的名著中喘一口气。书里的故事有着近乎真实的熟悉。其实，生活就是这样的充满了纯，充满了默契，充满了没有理由。微微的，深爱的人转身的那一刻，另一个人可以蹲在床角，哭得痛彻心扉。没有把握的时候，请不要随意许诺。否则，失去了便是狠狠的痛。学生就是这么的纯真。爱上一个人没有理由。或许就是前生注定的那种默契。让对的人在对的时间相遇。可是，我们的感觉会失真，会模糊。所以，当我喜欢你的时候，请你一定确定你自己的感觉。如果不是你，一定告诉我。如果不是你，那也请你放弃吧。毕竟那个人不是你。而他的他还等在等你。如果不是你，请一定认真的告诉我。你只需要问问自己的感觉。当我确信自己的感觉的时候，若你是默然的，我会告诉自己，睡一觉，重新找找感觉。

25、因为看了《遇见你是我最美丽的意外》，很喜欢所以才来看这小说在晋江手机网上看54章看到22章，弃了是不是文不对题就不说了详略失调的感觉每章开始那些引用的话吧看过很多遍了，当时再感动，现在看多了也没有感觉了反而觉得矫情，而且和接下来这一章内容没什么联系刚开始几章还安慰自己觉得肯定是铺垫什么的后来越发觉得无非是牵强地联系后面的不知道至少我看的这些章，友情的篇幅远远多过爱情的，不如叫女生宿舍密语？以至于看到十几章，我对男主的认知度还停留在0.1言情小说一向打男主男配牌，偶尔能出现几个女生也喜欢欣赏的女主吧从这个角度来说，此文真是特别=男主要是喜欢女主很久，为嘛当时还能和原来女友卿卿我我？？而女主“委屈”地做了别人的女朋友更是我最鄙视的类型，不喜欢就不要在一起嘛，利用别人对自己的喜欢来找被爱的感觉？？太憋屈了，于是关掉好像还看到有人说这文超过何以，无语ing如果别的作者以声速进步着，这个作者应该是以光速进步了

《可惜不是你》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